

西辽河内蒙古段无人机航拍及数据处理(2026—2027年)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HY2026-1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西辽河内蒙古段无人机航拍及数据处理(2026—2027年)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92.61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 1、项目编号: NMGHY2026-13
- 2、项目名称: 西辽河内蒙古段无人机航拍及数据处理(2026—2027年)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最高限价: 926100.00元
- 5、项目内容:

本次采购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技术服务内容:

(1) 在2026年6月至2027年5月间,利用无人机对西辽河内蒙古段管理范围内开展飞行监测并对巡检影像进行“四乱”问题识别和提取,目的是初步筛选出河道管理范围内“四乱”问题、碍洪障碍物、水面漂浮物等,重点筛选河道通水情况、河道内围堤、高秆作物、片林等地物,为推动河湖库“四乱”问题整治提供依据。具体工作包括2026年6月—2027年5月间,西辽河内蒙古段全河航拍数据及视频1期,重点河段航拍数据及视频5期;协助发展中心编制成果报告。

(2) 开展无人机航拍与数据处理,拍摄现场视频,采集高分辨率(5cm或优于5cm)影像数据,并进行正射校正、配准、镶嵌、匀色等数据处理,及时形成各时段最终数据成果。于2027年6月15日前完成全部服务,提交最终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西辽河内蒙古段无人机航拍及数据处理(2026—2027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西辽河内蒙古段无人机航拍及数据处理(2026—2027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特定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主管部门核发且有效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专业类别包含测绘航空摄影)。**

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参与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四、招标文件获取

1、时间: 2026年05月08日至2026年05月14日, 每天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 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下同)。

2、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或现场获取。

3、获取磋商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 报名登记表 (详见公告附件: 1);
- (2) 报名人, 如为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如为授权委托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详见公告附件:2);
- (3) 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4)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
- (6)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信用中国” 网 (WWW.CREDITCHINA.GOV.CN)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网上截图;

注:

网上获取: 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的扫描件放到一个PDF文件内, 只上传一个PDF文件即可; 向指定邮箱 453852411@qq.com上传加盖公章的上述资料; 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公司名称, 邮件正文部分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发送成功后请及时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进行上述材料审核。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或资料不符合要求的情况,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受。报名资料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开标时将纸质报名资料一式三份递交到代理公司。

现场获取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乌兰察布西街兴泰御都国际1303室。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1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版递交，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19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贝尔南路9号

联系人：高晨露

电话：0471-694477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华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乌兰察布西街45号兴泰御都国际1303室

联系人：杨霞

电话：19997614790

邮件：45385241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1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信息	投标单位 全称			
	地址			
	联系人及 电话		邮箱	
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说明	报名登记表需打印填写后加盖公章。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的招标，采购编号：。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招标活动的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年 月 日

